

105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68-6668 (代表線)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股東常會通知請即拆閱，如無法投遞請即退回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808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24

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第一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本聯簽名或蓋章後寄回。

103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常會，即請查照並將出席簽到卡寄交本人收執。此致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請簽名或蓋章

年 月 日

出席編號：24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103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3年6月18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土城區民生街9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二聯：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名：
(或代理人姓名)
通訊地址：

出席編號：24

24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戶籍地	留存印鑑
戶名			
法定代理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本股東凡股票事務處理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規定自即日起以上列印鑑為憑。

2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浮貼處

★注意事項：

1. 列印「印鑑卡已繳本聯作廢」：表示印鑑卡已交，不必再繳。
2. 列印股東各項資料：表示尚未繳過印鑑卡及身分證影本；請填寫「身分證字號」、加蓋「股東印鑑章」、並浮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張」（股東如為未成年，請在未成年股東之法定代理人欄位填入該法定代理人，同時在印鑑欄位加蓋該法定代理人印鑑章，並檢附該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張），送達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

24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銀行匯款帳號登記聯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銀行匯款帳號		
新登記銀行匯款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摺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股東印鑑	經辦	覆核
元富證券編號：		

★帳號登記注意事項：

1. 本公司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通過，配息基準日確定後將另行公告，貴股東如在除息交易日前轉讓持股，將喪失參加配息之權利。
2. 貴股東若同意將現金股利直接匯撥原登記帳戶者，請檢視原登記帳號是否正確。欲辦理變更或新增帳號者，請詳填「股東本人」帳號，並蓋妥印鑑後於103年6月18日前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需寄回。
3. 若因匯撥登記資料不符遭致退撥者，將依通訊地址另函通知貴股東領取股利事宜。
4. 如有不明之處請洽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查詢，TEL：(02)2768-6668 [代表線]。

105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二樓(台北瓦斯光復大樓)

24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請自貼
郵票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 弄號之 (樓)
寄件人： 緘

103-1 (24)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格式一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2)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4)補選董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5)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6)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2)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4)補選董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5)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6)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地址			

第三聯：貴股東如委託徵求人或代理人出席請於此聯簽名或蓋章

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使用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相關規定暨「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分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須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委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同時提供兩種格式用紙給股東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股東支持被選舉人背景資料及徵求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請詳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若非股東，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委託書送達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訂定於中華民國103年6月1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土城區民生街9號，舉行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自該日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召集事由如下：(一)報告事項：1.一〇二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二)承認事項：1.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2.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暨選舉事項：1.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補選董事案。3.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案。(四)臨時動議。
- 遵照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3年4月20日起至103年6月18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登記。
- 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請股東會決議，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解除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
-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定，其主要內容如下：(一)由一〇二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58,369,890元發放現金股利，依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配發現金股利700元。(二)本次配發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計，不足一元之畸零股利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分配之。(三)前項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通知，並隨附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親自出席請將第一聯及第二聯寄回登記，或於股東常會開會當日親至會場辦理報到手續。委託他人代理出席時，請參閱委託書使用須知後填妥第三聯委託書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以憑出席股東常會。
- 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者，本公司將彙總後最遲於103年5月16日上傳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free.sfib.org.tw>)。如欲查詢該資料者，請至該網站查詢(證券代號：4106)。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敬請 查照辦理。
此致
貴股東

雅博股份有限公司



敬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元富證券(股)公司 TEL: (02)2768-6668
郵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